

內政部 函

地址：408205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

聯絡人：張雅玲

電話：04-22502249

傳真：04-22502375

電子信箱：ylc@land.moi.gov.tw



受文者：本部地政司(土地重劃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1002661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送臺南市第十期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報請核定1案，准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110年11月2日府地徵字第1101305496號函。
- 二、計畫書內數字及計算式，請依市地重劃相關法規自行詳加核對，並請依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16條規定辦理公告及通知土地所有權人。
- 三、為強化市地重劃相關資訊公開，併請依本部107年2月14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71301818號函將市地重劃計畫書、圖等公開於機關網站，以保障民眾權益。

正本：臺南市政府

副本：本部地政司(測量科)